

中标通知书



山东省邮电工程有限公司：

受聊城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大队委托，山东文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聊城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大队 2025 年交通信号灯、电警及科技设备采购与安装项目（项目编号：SDGP371594000202502000058、XLCZFCG-2025-1000），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于2025 年 09 月 29 日公开开标后，经评标委员会评标，聊城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大队确定山东省邮电工程有限公司为包 5：大队机房设备采购安装调试中标人，中标金额为：¥ 37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柒万圆整）。

请山东省邮电工程有限公司务必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 日内，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聊城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大队签订采购合同。

招标人：聊城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大队（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文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10 月 09 日